

| 問題 / 規範 | |
|---------|---|
| 1. | 是否要求實習生至貴院(所)實習前施打COVID-19疫苗？ |
| A | 是的，請實習生入院前二週完成COVID-19疫苗施打。 |
| 2. | 分別對已完成COVID-19疫苗第一劑及第二劑之實習生篩檢辦法及篩檢費用之規定？ |
| A | <p>疫苗接種第一劑或二劑完成者，皆需須提供抗原快篩三天內檢測報告；若於實習生為北北基者或有TOCC者，則需進行PCR檢測。</p> <p>* 抗原快篩費用：優惠價500元，每人限一次（請出示實習證明文件）。</p> <p>* PCR篩檢費用：優惠價1750元，每人限一次（請出示實習證明文件）。</p> <p>* 護理實習指導教師比照上述規範。</p> |
| 3. | 對於特殊無法施打COVID-19疫苗之實習生實習狀況處理辦法？ (例如:因自身健康狀況醫生不建議施打疫苗者) |
| A | <p>考量疫情及醫院環境風險，若實因醫師建議不適合施打疫苗者，請於入院時檢附三天內PCR檢測報告陰性者，方可入院實習。</p> <p>* PCR費用：優惠價1750元，每人限一次（請出示實習證明文件）。</p> |
| 4. | 請醫院協助實習生疫苗造冊施打作業？ |
| A | 因政府已推展1922疫苗平台預約，請多多使用預約；若實尚未通知施打且即將入院實習，醫院會依縣府規範疫苗施打狀況盡可能協助安排施打。 |